

华帝股份有限公司
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案

一、原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99,051,085元。

修改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358,861,302元。

二、原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99,051,085股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修改为：
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358,861,302股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三、原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1人。

修改为

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会设董事长1人，副董事长若干名

华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4年10月24日